

启东市 2019 年政府决算（草案）说明

一、举措政府债务情况说明

2019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2018 年省下达我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199 亿元，年末余额为 185.83 亿元。加 2019 年省下达我市新增地方政府债券 14 亿元，2019 年我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213 亿元，年末余额为 196.04 亿元（见附表三十一、三十二），其中：一般债务 116.82 亿元，专项债务 79.22 亿元。地方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2019 年地方政府新增债券使用情况。2019 年省下达我市地方政府新增债券 14 亿元（均为专项债券，已纳入调整后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其中：土地储备专项债券 7 亿元，主要用于南苑西路两侧开发项目与生命健康科技城三、四期项目；城乡建设专项债券 7 亿元，主要用于启东市农村基础设施项目、士清村拆迁安置房、永阳村拆迁安置房、台角小区高层安置房、北上海花园安置房、制药厂东侧安置房、启东市妇幼保健院项目（见附表三十二）。

2019 年市本级共争取新增债券 14 亿元、再融资债券 8.8 亿元，进一步优化了债务结构，降低了融资成本。

二、财政转移支付情况说明

2019 年上级对我市的补助收入为 27.34 亿元（见附表四）。（1）税收返还收入 9.34 亿元。其中，增值税和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 2.6 亿元，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 0.41 亿元，成品油

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 0.4 亿元，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收入 5.93 亿元。（2）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 12.36 亿元。主要包括均衡性转移支付 0.67 亿元，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 0.99 亿元，结算补助收入 2.44 亿元，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 0.22 亿元，基本养老保险和低保等转移支付 1.45 亿元，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 0.1 亿元，产粮大县奖励资金收入 0.14 亿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0.18 亿元，固定数额补助 1.24 亿元，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77 亿元，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0.11 亿元等。（3）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5.64 亿元。主要包括科学技术 0.13 亿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0.31 亿元，卫生健康 0.17 亿元，节能环保 0.32 亿元，城乡社区 0.12 亿元，农林水事务 2.78 亿元，交通运输 0.49 亿元，商业服务业 0.69 亿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0.27 亿元等。对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统筹用于平衡预算；对专项转移支付补助，全部按照规定和要求安排使用。

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决算执行情况说明

2019 年，“三公”经费支出合计 2743 万元，下降 20.7%，主要是各部门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厉行节约有关要求，严格公务用车管理，规范公务接待活动。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164 万元，下降 16.2%（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41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23 万元）；公务接待费 464 万元，下降 35.5%；因公出国（境）经费 115 万元，下降 26.8%。另外会议费支出 1097 万元，增长 67.2%；培训费支出 2415 万元，增长 7.0%（见附表十一）。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19年我市选取4个单位作为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管理试点单位进行申报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对全市各单位的专项资金预算达30万元以上的项目全部编制绩效目标，在此基础上选取50个项目作为我市重点项目进行绩效目标监控，总额为37.3亿元。

2019年我市将所有预算单位纳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范围，重点专项资金纳入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范围。在各单位开展预算绩效项目自我评价的基础上选择了政府关注和群众关心的5个重点项目支出和一个单位的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再评价，总金额达1.7亿元。